

证券代码：874503

证券简称：夏瑞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深圳市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2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肖书耀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职权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增加职工董事的相关内容。另外，根据经营战略，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南岗第三工业园 16 栋一层至三层”变更至“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70 区创业二路 526 号科创大厦 A 栋 2501、2502”。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同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并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制度中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

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须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郭民先生签署相关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文件并授权公司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